

临沂艺术学校文件



关于成立临沂艺术学校 教材选用委员会的通知

校办公室、各教学科室：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材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和上级有关要求，进一步加强学校教材建设，保证和提高教材质量，明确我校教材建设委员会对学校教材建设工作的审议、监督和指导作用，结合我校实际，特成立临沂艺术学校教材选用委员会。

一、组织机构：

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

魏泽来（校党总支书记） 联系电话：13969997999

张建华（校长） 联系电话：13954902001

副组长：

阮正国（副校长） 联系电话：13905390917

姚贵松（副校长） 联系电话：15692390098

吕凤荣（副校长） 联系电话：13505491259

成 员：

张华信（教务处主任） 联系电话：15588060366

沈 艺（文化科科长） 联系电话：15020970966

李 岩（音乐科科长） 联系电话：13954461765

张琳珠（美术科科长） 联系电话：18653991617

吕 飞（舞蹈科科长） 联系电话：13869910966

解 青（戏曲表演科主任） 联系电话：17560930933

马静静（学前教育科主任） 联系电话：13805397006

黄中琦（旅游科主任） 联系电话：18553926226

王 莹（教材管理员） 联系电话：13105392299

康 婷（教材管理员） 联系电话：18605396314

李雪玲（语文教师） 联系电话：15666872022

胡敬娟（政治教师） 联系电话：18805390720

钟如玥（历史教师） 联系电话：19953955057

校教材建设委员会负责全校教材建设的管理与指导，办公室设在教务处，负责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二、工作职责

（一）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及学校关于教材建设的方针、政策。

- (二) 审定教材建设规划并检查落实情况。
- (三) 组织制定和修订有关教材建设方面的规章制度。
- (四) 审定全校每学期教材选用结果。
- (五) 负责各级各类教材项目的校级推荐评审工作。
- (六) 负责规划和监督教材建设相关经费的使用。

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实施，由校教材建设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

